

关于大宁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37 号 建议的答复

第七代表团冯元宏等 5 名代表：

您们的人大建议《关于在县城中心修建或改建一所公办幼儿园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感谢您对我单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我单位对此建议非常重视，并进行了认真研究，现对您的建议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我县县城区域正常运行的幼儿园有 3 所：位于昕荣社区的第三幼儿园，位于移民开发区的第二幼儿园和幸福学校附设幼儿园。你们提议的其实是老城区区域建设或改造一所幼儿园。这个想法，我们教体部门已经规划并上报县政府。具体是在原大宁县城关小学校址，实施大宁县县直机关幼儿园建设项目。

大宁县县直机关幼儿园建设项目，由县自然资源局安排进行了区域规划调整，《区域规划调整方案》已经上会，通过了专家评审。目前正在编制《选址研究报告》，随后自然资源局将上报县政府完成规划调整批复。随后，项目一系列前期手续将按序时进度完成。按照规划，2026 年 9 月，县直机关幼儿园将投入使用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